

中国科学院 北京国家技术转移中心*

(北京 100080)

关键词 中国科学院北京国家技术转移中心

中国科学院北京国家技术转移中心于2003年3月经原国家经贸委、教育部和中科院批准成立,是从事技术转移与成果转化的高科技服务机构,挂靠自动化研究所。

中心的定位是:根据新时期的办院方针,面向国家战略需求,面向市场需要,发挥中科院的综合优势,整合资源,加强关键与共性技术的创新与集成,加速科技成果的转化,增强企业竞争力,促进科技与经济的紧密结合,为我国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做出新贡献。

中心的任务是:为国家有关部门和地区的可持续发展、经济决策、远景规划等提供建议;为国家有关部门或行业重大项目提供咨询;为产业界提供共性与关键技术的研发与系统集成;开展国际合作,引进并消化吸收国外成熟技术,带动产业升级。

中心的职责是:为理事单位服务,加强所际间及科研院所与地方和企业的技术成果转化。为及时了解研究所的技术及最新信息,中心建立了“理事代表”、“所际走访”、“理事代表激励机制”三种机制。

中心成立两年多来,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并已取得良好效果。

1 面向市场需要,组团参加成果推介会和展示会

展览会和展示会既是科研院所科技实力的舞台,也是科技成果实现转换的重要形式。两年多来中心与地方政府共同举办形式多样

的技术成果推介会、展示会超过40场,遍布全国30个地、市、县。每次展会前,中心都与北京地区各研究所充分沟通,并针对展会举办地的经济发展状况及当地政府重点支持的领域和企业相关情况做具体分析,做到“知彼”,然后有准备地带去相匹配的成果与技术,以保证展会的效果。每次展会上,中心的展台都吸引了大量前来咨询洽谈的企业家,有些项目在展会上就达成了合作意向。展会期间研究所与企业签订的意向合同金额达几十亿。

实践证明,参加展会是各方沟通的捷径,而通过组团参展则更可以形成集团效应。同时也把研究所最新的科技成果向企业推广,起到了桥梁与纽带的作用。

2 搭建院地合作平台

中科院作为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科学研究基地,取得了许多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科研成果,并形成了具有强大创新能力的国家科技战略队伍。中关村作为我国高科技产业发展的集散地,已成为高科技的象征、知名品牌。为加强双方的合作,进一步加速中科院技术和成果的转移,提升中关村企业核心竞争力,推动大批高新技术创新项目及成果的转化,促进中科院北京地区各研究所与北京市地方经济,特别是与中关村科技园区高科技企业的合作与融合。中心于2004年10月21日举办了中科院高技术产业局与中关村科技园管委会共建国家技术转移中心签约暨揭牌仪式。共建中心的主要工作是以组织实施技术转移重大项目为重点,选择适合的单位实施院市共建环境平

* 收稿日期:2005年7月4日

台。如研发中心、孵化器,逐步建立以中心为轴心的中介服务体系,组织实施科技成果交流会、协作解决难题等活动。同时中心还发挥技术转移工作的平台作用,密切与北京市各委办局的关系,使更多的中科院科技成果落户北京,为首都经济的发展做贡献。

共建“北京工业技术支撑与产业促进平台”。平台的搭建旨在架起沟通桥梁,围绕电子信息、汽车工业、机电行业、医药行业、基础工业、都市工业六大行业开展企业需求与院所技术的对接,加速中科院科技成果向北京市的转移,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因此平台的运行得到政府及社会各界的关注与支持。同时也能充分发挥双方在科技、人才方面的优势,在高科技产业领域、自主知识产权的民族工业领域有新的作为,推动北京工业的可持续发展。

中心在加强与北京市合作的同时,还与浙江省宁波市科技局、安徽巢湖市科技局、内蒙古乌海等 11 个地区分别签署合作协议,促成研究所与当地企业及企业的科技合作。中心与地方政府合作平台的搭建,对促进科研院所与企业的紧密结合,加快技术转移工作的步伐起了重要作用。

3 以项目合作为切入点,促进系统集成与服务,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中心组织中科院自动化所、过程工程所(原化工冶金所)就中石油大庆石化分公司汽油调和展开联合攻关,项目已取得突破性进展。2004 年 4 月通过了中石油公司组织的验收。验收报告认为,大庆石化分公司炼油厂实施新技术后,每年将增加利润近千万元。

中心组织中科院自动化所、过程工程所就河南义马铬化工清洁生产工艺集成技术展开联合攻关,项目已进入实施阶段。2003 年 8 月 14 日通过了由中科院资环局、计划局、高技术局及高技术产业局组织的项目答辩会。2003 年 12 月,自动化所与过程工程所的签订项目合作协议。

中心还组织自动化所专家与北京远东仪

表公司领导、技术人员互访并洽谈,双方就可行的项目合作及共建工程中心等事宜进行了深入探讨,并于 2004 年底签署了合作协议。在 2004 年 8 月,组织自动化所科研人员到北京燕山石化分公司调研,与有关专家针对汽油油品在线调合系统做专题交流,2005 年 1 月双方签署了合作框架性协议。

2004 年底中心与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就合作的内容等方面达成共识,形成了《株洲市人民政府、中科院北京国家技术转移中心全面合作框架性协议》(草稿)。通过株洲市政府的支持,理化所的自清洁涂料技术与株洲湘瑞塑料建材有限公司签定 200 万元合作协定;电子所与株洲湘依铁路机车电器有限公司联合研制“火车测速雷达”达成共识。科企双方合作进展顺利,正式合同在 2005 年 3 月底签约;此外,自动化所、力学所、电工所以及过程工程所与株洲市的合作项目也在进展中。

4 国际合作与交流初见端倪

2004 年,中心在院地合作初具规模的同时,也非常注重与国际间的交流与互动,通过各种机会与国外相关机构进行联系,另外,中心宣传工作的加强对于国际交流起到了明显的效果。2004 年 4 月,中心与日中交流协会签订了合作协定,该协会数次带领日本企业到中心洽谈合作事宜;7 月,中心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南洋科技创业中心及美国环绕风险投资公司就生命科学、宽带无线通讯等领域分别组织京区 6 家研究所交流洽谈;11 月,日本科学技术振兴机构率日本专家代表团访问中心;尤其是与德勤(日本)会计师事务所的合作,更具实际意义,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是世界上四大会计师事务所,2005 年初中心、国家发改委与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签署了备忘录。三方力图推动研究所以及院(所)属企业的社会化与国际化进程,不断深化科技合作,提升企业的综合竞争力。同时还希望引导日本中小企业来我国寻求合作,实现经济和技术方面共同发展。

(石英供稿)